











洽簽預先訂價協議 解決移轉訂價爭端

(左起)KPMG全球移轉訂價服務中國大陸及香港地區主管合夥人 池澄、KPMG台灣所稅務投資部營運長張芷、KPMG台灣所執行長 于紀隆、KPMG全球移轉訂價服務業務負責人Sean Foley、KPMG 台灣所稅務部副總詹惟任。

19 轉訂價(TP)已是各國增加税收非常有效的方法,因此,如何透過事先規劃或與税務機構簽訂預先訂價協議(Advance pricing agreement,APA)避免重複課税,成為跨國企業稅務風險管理所面臨的最重要課題。

KPMG台灣所為協助企業有效管理跨國移轉訂價稅務風險,日前舉辦「跨國移轉訂價查核、爭議解決暨預先訂價協議談簽實務與發展趨勢」研討會,邀請KPMG全球移轉訂價服務業務負責人Sean Foley、KPMG全球移轉訂價服務中國大陸及香港地區主管合夥人池澄、KPMG台灣所稅務部副總經理詹惟任三位精通美、中、台三地移轉訂價實務專家剖析全球最新移轉訂價趨勢。

當各國對移轉訂價越來越關注且查核漸趨嚴格之際,跨國 企業該如何因應?

移轉訂價涉及稽徵機關對應歸屬其所屬課稅管轄權地區稅 基的認定,税局進行移轉訂價調查時容易引起徵納雙方之 爭訟,稅負負擔的不確定性及跨國重複課稅一直是跨國企 業亟待解決的移轉訂價難題。為解決此難題,各國相繼 導入APA機制,目前全球實施APA制度的國家已達51國。 Foley指出,除了可以透過與單一國家稽徵機關簽署單邊預 先訂價協議的方式,於事前就關係企業間受控交易之移轉 訂價税負取得確定性外,於跨國交易所涉及的兩個國家間 簽有租税協定時,更可以透過啟動相互協議程序之途逕, 於交易前提出雙邊預先訂價協議申請,或於交易完成後因 兩國稽徵機關就該項交易結果發生歧見而造成跨國重複課 税情況時,要求兩國稽徵機關進行協商之方式,有效降低 或解決重複課税的問題。相互協議程序的主要缺點在於就 兩國政府有無義務就爭議事項達成協議,以及達成協議之 時限並無明確之強制規範,所以納税義務人於啟動這個機 制後,必須設法縮短兩國稅局進行協議程序過程中所耗用

的時間,以降低可能須承受的損失或成本。

Foley以美國過去的經驗為例,説明美國與其租稅協定夥伴國間所發生之跨國重複課稅案件中於啟動「相互協議程序」後,高達99%已有效消除或獲得改善。

Foley並以自己協助一家日本汽車零件製造商與美國税局簽署APA的實際案例,具體説明APA對企業可能帶來的效益。這家日本公司在美國的子公司每年都有獲利,但在2005年與2006年面臨車市不景氣而連續兩年產生虧損。美國税局直覺該公司虧損係因向關係企業採購原料移轉訂價安排不當所造成之結果,針對相關年度進行查核,並擬就該進貨受控交易價格進行調整。

Foley受到這家企業委託協助處理該項税務爭議,發現美國子公司向日本母公司進貨的比例僅約佔其銷貨成本20%,進行調整結果仍無法使其營業由毛損轉為獲利,顯示其虧損並非與母公司間受控交易所導致之結果。此外,美國子公司支付給日本公司的權利金只有1%,遠低於同業3%的平均值,從移轉訂價角度而言,該公司除未透過不當移轉訂價安排減少美國境內納稅義務外,以前年度更因支付偏低的權利金予日本母公司而於美國溢付超額稅負。此外,由於美國APA可以回溯適用於以前年度發生之同一交易,於是他建議該公司向美國稅局提出簽署APA的申請。最後,美國稅局不但沒有因為移轉訂價調整而增加稅收,反而因該公司以前年度支付偏低之權利金予日本母公司而須退稅給這家公司。

Foley解釋,美國國稅局於2012年將負責處理預先訂價協議及相互協議程序之兩個單位合併為預先訂價相互協議小組(Advance Pricing and Mutual Agreement Program, 簡稱「APMA」),並自實務界聘僱許多具備豐富經驗及學養



的專業人士。未來在APA簽署過程中,將因APMA小組對 於產業及實務界作法瞭解程度提高而將有利於未來預先訂 價協議與相互協議案件處理速度的加快,預期亦將對納稅 義務人爭取較合理協商結果有所助益。

池澄:中國稅局重「管理」輕「調查」

池澄説,大陸稅務機關對移轉訂價相關反避稅業務的執行採行管理、調整、服務「三位一體」的體制。池澄從大陸稅局統計資料顯示,管理環節對於提高稅收的成效最為顯著,其稅收複合年增長率達98.26%,遠高於「調查」環節。因此,大陸稅局積極以「活用管理取代調查」。池澄分析,大陸稅局官員對於納稅義務人進行反避稅管理時傾向採行坦白從寬的態度,一旦企業與稅局簽署了APA,被調查的機率將可顯著降低。

全球移轉訂價查核聚焦智財權、核心營運架構及利潤配置 合理性

Foley指出,近期全球移轉訂價查核熱點在於智慧財產控股公司、跨國營運架構、加價率、地域性節約及虧損公司。

Foley解釋,由於在企業的價值鏈架構下,智慧財產權是影響公司獲利的主要動能,近年來美國及歐洲國家的跨國企業經常透過將智慧財產所有權公司移轉改由設立於低稅率國家或地區之主體持有之方式達到節稅的目的。由於這類交易影響納稅金額相當龐大,也是近期美國稅局緊盯的項目。

其次,Foley表示,跨國企業於進行供應鏈税務管理時,經常採行所謂的核心企業營運架構(Principal Structure)。在此一架構下,加工商與配銷商都享有例行性利潤,而核心企業(Principal Company)則因須承擔營運及虧損風險,而可能於集團整體營運呈現獲利狀況時享有較高的剩餘利潤。稅局可能質疑此類核心企業營運架構下集團整體利潤配置與各關係企業所承擔風險是否符合交易常規。



Foley提醒,企業須透過移轉訂價分析合理解釋企業營運架構及智財權移轉交易之合規性,才能在面對國稅局提出質疑時進行有效的防禦。

高新技術企業為大陸主要查核對象

虧損企業及低於同業利潤的企業也是大陸稅局重點查核對象。池澄指出,近年來,稅局對於申請「高新技術」企業資格的企業獲利狀況特別的加以關注。池澄分析,在中國每年約有1000家企業有可能成為稅局進行調查的對象,其中針對申請適用高新技術企業優惠稅率的企業,稅局通常會基於此類企業擁有智財權而認定其應達成較高的利潤率,而一旦被核定補稅,稅局將會取消15%優惠稅率的適用資格。

台資企業應審慎評估風險利用雙邊預先訂價協議避免重複 課税

由於台灣目前尚未與大陸簽署租稅協定,池澄建議台灣企業可以依據一致的移轉訂價經濟分析結果,同時分別向大陸稅局及台灣稅局提出單邊預先訂價協議申請,這是現階段解決兩岸重複課稅的可行方案。

詹惟任説,目前與我國簽訂協定國家已有25國,兩岸在交流融洽氛圍下,未來也可望簽署租稅協議,內容將比照國際經濟合作組織稅約範本,一經簽署,將有利於兩岸企業透過雙邊APA消除受控交易移轉訂價歧見與紛爭,解決重複課稅的問題。

詹惟任建議台資企業應做好移轉訂價風險管理策略運用,深入了解集團內部交易情況並複核移轉訂價政策後,選擇高風險受控交易向稅局提出APA申請,使企業可以事先取得成本確定性,同時節省日後發生爭議時處理所須耗費的時間和成本,並達成避免雙重課稅的目的。▼

(本文刊載於2013年7月30日工商時報半版)









文/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台中所審計部 陳政學 執業會計師 ginochen@kpmg.com.tw

文氣候變遷的發展趨勢,「節能減碳」成為全球因應氣候變遷的重點,無論是先進國家乃至於發展中國家均開始發展高能效、低碳排放為核心的「低碳技術」,各國政府並紛紛對產業及能源技術等政策進行調整,並開始著手於綠色產業之發展。兼之國際能源市場的劇烈變化且供給持續緊張,傳統的能源供給集中於尚不穩定的區域,亦對能源供給安全構成了,其時引發之大海嘯襲擊了宮城、福島等鄉鎮,造成了其島核能發電廠反應爐輻射外洩,引起了全球恐慌,世界各國亦重新檢討其核能政策與現有核能電廠之安全。

台灣於2008年6月提出「永續能源政策綱領」,希望在追求永續能源發展過程中,兼顧「能源安全」、不「經濟發展」與「環境保護」,以滿足未來發展的需要。而提高能源效率、發展潔淨能源及確保能源穩定供給之目標,行政院亦於2009年4月宣布啟動「綠色能源產業旭升方案」,積極推動綠色能源產業,並將風力發電產業納入台灣未來再生能源產業,並將風力發電產業納入台灣專生能源總裝置內機」之重點計畫,預計台灣再生能源總裝置內量的2030年可達12,502MW、發電量約356億度,占發電總裝置容量16.1%,相當於890萬戶家庭年用電量。

依照工研院綠能所之資料,台灣陸域可開發風電潛能約1.2GW,海域風電可開發潛能約15.2GW(5~100M水深),台灣之離岸風場可開發潛能,被英國4C Offshore公司評比風電潛能在全球離岸風場名列前茅。目前台灣風力發電以陸域風電為主,雖然陸域風電成本已低於平均市電成本,但因陸域優良風場大多已開發,而開發陸域次級風場,但因陸域優良風場大多已開發,而開發陸域次級風場,可使用較大面積的完整區塊,易於規劃。2. 同一區之陸域風場,有較高的平均風速。3. 海面平坦,擾流較小易於獲取風能。4. 較低的風剪效應,可使用較低高度的塔架。等優勢,故雖然離岸風機之設置成本較陸域風機成本為高,但因離岸風機機組發電效益較高,故持續降低風力發電成本之目標,便需仰賴於離岸風力發電之開發。

經濟部能源局2010年~2030分期目標規劃如下:

年度	2012	2015	2020	2025	2030
陸域風力	621	866	1,200	1,200	1,200
(MW)	(314架)	(350架)	(450架)	(450架)	(450架)
海域風力	0	15	600	1,800	3,000
(MW)		(4架)	(12架)	(360架)	(600架)

註:資料來源工業技術研究院

為了加速發展海上風能開發,經濟部於2012年7月3日公告實施「風力發電離岸系統示範獎勵辦法」,並於2013年1月9日公布評選結果,評選出兩家民間業者上緯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海洋)及永傳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海福)與台灣電力公司共3件,依照「風力發電離岸系統示範獎勵辦法」之規定,獲獎勵之廠商需於2015年底前完成6部示範機組,而3座示範風場均需於109年前完成,台灣風力發電即將開始嶄新的一頁。

然而離岸風場之建置比陸域風場還要艱難,一個離岸風場的建置從規劃、設計、施工到營運維護,需要進行有風機發電機組及塔架之建構、風機基礎工程、海纜工程、風機組裝、施工管理及後續營運維修等項目。需要投入有海域環境及地質之調查、自然條件分析與風機規劃配置、發電機組製造、海事基礎工程技術、海底輸電電纜之建置與海性風機組裝等不同領域的技術。由於離岸風場建置與經營之特殊性,雖然歐洲地區離岸風場經營已有一段時間,但截至目前台灣尚未有正式營運之離岸風力發電業者,筆者茲將離岸風力發電產業在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可能面臨之重大會計議題説明如下:

一、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一)原始認列

由於離岸風力發電屬於資本密集的產業,從風場位址選定、規劃與環境評估及地質探勘一直到風力發電機組的 建造、組裝與海底電纜的構建與串連等,均需要龐大的 資本支出,除了資本支出外,於評估與建造過程中亦需



內部與外部相關技術專業人員之投入,兼之離岸風場之開發通常會搭配財務槓桿之操作,故哪些支出係屬直接必要之相關支出及借款成本是否可以列為資產之成本,將是離岸風場業者重要的會計判斷之一,尤其應避免將風場規劃與建造過程中屬可行性評估、一般經常性費用與行政費用列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成本之一部分。

(二)除役

幾乎所有國外經營風力發電風場之公司均有估列風場 發電風機之拆除成本,台灣離岸風場之經營係由業 者向國有財產署承租海域經營,依照雙方之約定業者 均附有回復原狀之義務,因此風機除役相關成本之估 列、折現率及折現期間之決定,對於業者而言亦是重 要之會計估計判斷。

(三)組成會計、折舊與重大檢修及翻修成本

離岸風場係由風機、基礎工程、海纜工程及離岸變電站與岸上變電站所組成,其個別資產亦包含有許多個別組成部分,因此當各組成部分之耐用年限不同時,各個組成部分應分別提列折舊。如風機之發電機組、葉片及塔架等其經濟耐用年限或有不同,因此該個別組成部分可能依重大性決定是否拆分,另因離岸風場之特殊經營模式,維持風場之運轉效能為風場營運獲利之重要一環,故風場之營運維修部分會委託風機製造商進行定期之檢修或翻修,此部分如果佔該項資產總成本為重大且符合資產之定義時,該項檢修與翻修成本應考慮區分為組成部分。

二、政府補助

為獎勵民間投資與發展再生能源,各國政府均會提供各種獎勵予再生能源之開發業者,包含現金投資津貼;依照IAS 20之規定與取得資產有關之政府捐助,除了生物資產以公允價值減去銷售成本衡量外,其餘之政府捐助可被認列為取得該資產成本減項或是認列

為遞延收入,並配合相關資產之折舊或攤銷加以攤銷。 其他政府捐助如係補償已發生之成本,則企業應於相關 成本認列費用時,將相關捐助認列為損益。依照經濟部 公告之「風力發電離岸系統示範獎勵辦法」,離岸風場 開發業者相關風場場址選擇、環境影響評估(含生態調 查及地質鑽探)、電能發電機組之相關建造成本等,均 可於額度內獲得補助,因此風場經營者需先辨識前述支 出應資本化與費用化者,再將相對應之補助予以遞延認 列或認列費用時予以認列為損益。

三、和賃

國外電力業者常常藉由與租賃公司的交易安排來做為投資之資金來源,雖然法律上對所謂租賃、租借或租購合約之定義可能因司法管轄區域不同而有所不同,惟IFRSs強調的是合約的經濟實質。因此不論其法律上之名稱或定義為何,租賃會計應適用於符合IFRSs租賃定義,且未排除適用IAS 17或IFRIC 4之合約。而是否適用資本租賃之重要指標除租賃資產之所有權是否移轉以外,尚需考量承租人被要求之最低租賃給付現值占租賃開始日租賃資產公允價值之比例及租賃期間占租賃資產經濟年限之長短,來做為評估絕大部份風險與報酬是否移轉之依據,另外亦需評估長期供電合約是否有符合財務租賃之特件。

四、非金融資產之減損

由於離岸風力發電風場之特殊經營模式,當風場建造完成其營運模式及該風場(現金產出單位)可產生之現金流量幾乎已可合理估計,因此在沒有重大天然災害影響下入離岸風力發電風場經營業者其非金融資產之減損跡象之重要判斷指標,往往取決於由經濟部能源局所訂定公告之「再生能源躉購費率」以及該風場營運維護之固定時限服務,另由於「再生能源躉購費率」之決定係由能源局邀集相關各部會、學者專家、團體組成委員會審定,因此離岸風力發電風場之產生現金收入決定於「再生能源躉購費率」及風場之運轉效能,前者並非風場經營者



可控制之因素,因此為使風場營運產生獲利及足夠之 現金流入,維繫風場運轉效能並降低營運維護支出, 則成為離岸風場經營者之重要課題。

五、收入認列

如四、所述,因為離岸風場之特殊經營模式,離岸風場所發出之電能需要連接上台灣電力公司之電網,並以台灣電力公司接收到之電力為其收入認列之基準,但若台灣電力公司收到電力之計量時間與公司收入認列有時間差時,這時候風場收入之認列就會涉及估計判斷。此外,部分國外電廠會利用保險合約或其他金融商品來降低因天然災害或因「能源躉購費率」變動所造成之風險,此交易並不全然適用避險會計,因此公司於適用上應做審慎評估。

在國外有些地區之電力提供業者已開始面臨室氣體排放管理及碳交易之會計議題,如European Union Emissions Trading Scheme已進入Phase III,部分歐洲地區之電力公司並已將相關分配或購買之温室氣體排放權列入無形資產,台灣目前除有環保署提出「温室氣體減量法案」做為温室氣體減量法源並將國外已實行之碳交易制度納入考量外,尚無其他相關法令規範,但在節能減碳之風潮下,筆者認為温室氣體排放管理及碳交易仍是台灣無法避免而必須面對之議題。

全球風力發電市場正穩定發展中,且離岸風力發電占整體風力發電比例亦逐漸提高,在各國均積極投入發展下,未來風力發電市場將持續維持正向之發展,而台灣之風力發電市場在政府宣示2030年達成千架海陸風力機之目標,與台灣本身所具備優良離岸風場之條件下,更可預見將可帶來台灣風力發電相關產業之另一發展與成長契機,而且除帶動相關產業之成長外,亦可為台灣提供更安全且穩定持續之綠色能源。

離岸風場之維運模式



文章資料來源:風力發電發展策略與產業趨勢(工業技術研究院-工業技術研究院綠能所);KPMG Impact of IFRS: Power and Utilities;上緯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企業欲擴充經營規模而增設對外分支營業據點,因 試營業據點對外有接受訂單、收取貨款之銷售行為,依我國相關稅法規定需辦理營業登記並按期申報,於 國際實務上,為簡化稽徵程序,於許多適用加值型營業稅 (於中國為「增值稅」)之國家,通常可由總、分支機構 合併申報。

台灣相關法令及實務

依據加值型及非加值型營業稅法(下稱營業稅法)第28條及38條規定,營業人之總機構及其他固定營業場所,應分別向所在地主管稽徵機關申請營業登記,並按期申報銷售額、應納或溢付營業稅額。該固定營業場所係指經營銷售貨物或勞務事業之固定場所,包括總機構、管理處、分公司、事務所等。

若分支機構擬合併總機構彙總申報銷售額、應納或溢付營業稅額,營業人除必須先向財政部申請核准,亦應向所在地稽徵機關提出申請;實務上,部分營業人未向所在地稽徵機關申請而逕採用合併申報,以致產生異常且須辦理更正。此外,針對總分支機構合併報繳者,如有違章漏稅情形,將以總機構為處罰對象,若採分開報繳者,則分別處罰。

大陸相關規範

大陸財政部及國家税務總局前於2011年11月16日聯合發布財税[2011]111號文實施之增值税改革試點方案適用於特

定試點地區及試點行業(交通運輸業與現代服務業),111 號文中規定,兩個或以上之納稅人,經財政部及國家稅務 總局批准,可合併申報增值稅,而財政部及國家稅務總局 於2012年12月31日發布財稅[2012]84號文「總分支機搆試 點納稅人增值稅計算繳納暫行辦法」,進一步規範計算方 式。

84號文適用於總機構位於試點地區並從事試點行業之企業,相關彙總納稅方法適用於所有分支機構,即包括在試點地區內繳納增值稅和在非試點地區繳納營業稅的分支機構,另需要注意,84號文並不適用於銷售或進口貨物、提供加工、修理修配勞務之增值稅納稅人。

■ 總機構之申報義務及計算方式

111號文規定,納税人以下方式計算其某一期間之值税應納税額:

- 增值税應納税額=當期銷項税額—當期進項税額
- •銷項税額=當期銷售額×適用增值税税率

84號文規定由總機構彙總計算總分支機構應繳納之增值 税額,並由總機構向其所在地主管稅務機關繳納,意即由 總機構承擔彙總申報納稅之義務。總機構彙總之銷售額包 含以下兩部分:

總機構及其試點地區分支機構提供試點應稅服務之銷售額;





整理 /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税務投資部 許志文 執業會計師 stephenhsu@kpmg.com.tw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税務投資部 陳彩凰 協理 hazelchen@kpmg.com.tw

• 非試點地區分支機搆提供試點應稅服務之銷售額

計算公式:銷售額=應税服務之營業額/(1+111號文規定之增值稅適用稅率)

彙總當期進項税額計算則更為簡化,僅將試點地區之總 機構及其分支機構因試點方案應稅服務所支付或者負擔 之增值稅進項稅額加總,任何非試點地區分支機構之進 項稅額皆不予計入。

■ 分支機構之申報義務及計算方式

儘管84號文規範之意旨係由總機構負擔增值税之主要申報繳納義務,唯非試點地區之分支機構則仍依現行規定報繳,而位於試點地區之分支機構需按下列方式計算應向其所在的省、市繳納特定金額之增值稅:

應繳納之增值税=應徵增值税銷售額×預徵率

其中,預徵率由財政部及國家稅務總局規定,並可能適時調整,唯84號文並未説明採用預徵率方式下分支機構是否仍需準備增值稅納稅申報表格。

企業因應重點

台灣現制規範係以總分機構分別就地繳稅為原則,但因部 分營業人之總、分支機構專門從事購買、生產或銷售者, 如分別就地繳稅,則形成部分單位只有進項稅額,每月申 請退税,部分單位則每月繳稅而無進項稅額可資扣抵之困擾,故有合併申報之規定。

由上分析可知,兩岸針對總分支機構合併報繳皆要求應先取得主管機關之核准,且以總機構為承擔納税義務之主體,唯大陸針對總分支機構合併報繳增值稅訂有較為詳細之適用原則,甚而考量不同行業之實情給予不同規範,相對而言,台灣之規定較為簡化。隨著兩岸稅務資訊交流更為密切,台灣稅務機關可能參酌大陸法令之規定而訂定細部規定,則大陸之相關計算原則及文件要求,亦可為我國公司所參考。▼

大陸資料來源: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中國快訊》2013年2 月第3期

(本文轉載自會計研究月刊2013年5月號)



英國2013年財政預算案之稅法新規定

整理 /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海外税務投資服務組 李婉榕 副總 stephenhsu@kpmg.com.tw

>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海外税務投資服務組 廖月波 協理 joanneliao@kpmg.com.tw

±± 國財政大臣於2013年3月20日向下議院(the House ₹of Commons)遞交了2013年財政預算案,該預算案 包含了政府開支和税收的平衡,以因應英國當前的經濟情 況。

內容介紹

英國2013年財政預算案中,針對企業部分,其中最 顯著的變化是自2015年4月起調降公司所得稅稅率至 20%。以下僅針對其中幾項重要措施做介紹:

■ 公司税率持續調降

根據英國目前的規定,公司所得税的税率將由2013年 4月1日由現行24%降至23%。另外預計在2013年財政 法案 (Finance Bill 2013) 中推行自2014年4月1日淮一 步調降2%使公司所得税税率為21%,並於2015年4月 1日起調降至20%。

■ 研究和發展(R&D)投資扣抵額度新增

英國政府重申其對大公司進行研發活動的支持,於符 合條件支出情況下,將可享有的税前研發扣抵 (above the line; ATL) 增加至10%。相較於目前支出可以享有 130%扣除額 (enhanced deduction; ED),企業可能 有更多誘因選擇採用新的措施。以下為兩者淨税務利 益的比較:

年度	公司 所得税率	ATL 淨税務利益	ED 淨税務利益
2013/14	23%	7.7%	6.9%
2014/15	21%	7.9%	6.3%
2015/16	20%	8.0%	6.0%

■ 受控外國公司 (Controlled Foreign Companies, "CFC")課税規定放寬

所謂英國受控外國公司即為被英國居民公司控制之外 國公司,所謂"控制"是以法律和經濟實質面來判 定。受控外國公司(CFC)規定於2012年時經多項修 訂,並在2013年財政草案中再添加了四個小幅度的技術 性修改以確保新的CFC規定可按預期運行。其中值得注 意的是,針對符合資源規則(qualifying resources rules) 限制的修改。

原規定於非貿易之融資利潤(non-trading finance profit) 時,除非有豁免課税之條款適用外,必須全部課税。此 次規定放寬限制給貸款在英國產生並在48小時內償還之 債務,或在英國之第三方貸款並於6個月內以隨後發行 新股所得款項償還(例如用於收購第三方公司之過渡融 資)。此修改規定條文將影響英國受控外國公司2013年 1月及之後開始的會計年度。

企業因應重點

英國政府為鼓勵不論是本國企業或是跨國企業增加投資英 國,以促進經濟復甦,於2013年財政預算案中逐步調降 英國企業所得稅稅率、增加稅前研發扣抵額至10%並放寬 CFC中的豁免規定,對於我國投資英國(包括用其轉投資到 其它第三地)的企業不啻是一正面的消息,唯英國財政大 臣同時在發表2013財政預算案時表明,納税義務人須遵守 "遊戲規則",亦即企業仍需遵守英國當地的稅法規定, 方得享受租税優惠。另外,雖然我國與英國簽有租稅協 定,在適用租税協定的情況下,自英國匯出股利至台灣, 可適用10%優惠扣繳税率,但目前英國國內稅法規定股利 匯出免扣繳,因此不論是透過中間控股公司間接投資英國 或是直接投資英國,在英國減稅的態勢下,皆可以增加盈 餘匯回至我國的金額。另外,也需注意我國在2015年即將 實行的CFC反避税條款,如間接透過控股公司投資英國, 避免將盈餘保留在所謂租税庇護所國家,即使不分配回台 灣,也須納入課税。▶

(本文轉載自會計研究月刊2013年5月號)





文/安侯企業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曹坤榮 總經理 erictsao@kpmg.com.tw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資訊科技諮詢服務 楊林森 副總經理 justinyang@kpmg.com.tw

面對競爭益加激烈、客戶需求多樣化、市場反應時 問短暫、商機稍縱即逝…等趨勢與挑戰,以及自由 化與國際化後不斷擴張的經營領域與高經營彈性需求,如 何在動盪的市場中,從保住既有市佔率進而開闢藍海,維 持市場競爭力於不同目標客群的經營,針對消費者需求來 調整以期永續發展,已是今日每個企業所思考的議題。

而KPMG「客戶關係管理一有效潛在客戶的發掘」服務概念,即針對客戶的需求來協助建置最適合的客群管理系統,其目標在於提供企業的經營管理層與業務管理層,皆能在跨業務部門、跨產品線、跨通路地有效掌握客戶的動態變化,分析自身經營狀況和及時下達正確的指示,調整各業務客群管理策略,方得以掌握商機成為市場贏家。

此「客戶關係管理(CRM)」專案,將對現有的客戶資訊系統(CIF: Customer Information File)資料庫做高度的整合,以資料倉儲為基礎,建立一個以客戶為主軸的客群管理系統,針對所有客戶的動態,迅速的蒐集資訊和基礎數據、佐以大量的計算與分析、並建立各層面和可分享的分析與客群管理環境,使經營管理人員能控管其主要客群管理變數,諸如各產品之實績、客戶往來之異動與獲利之實現等。其顯而易見的效果,在提供經營管理人員於面臨迅速變遷的市場時,能有效率的得知所需,且經分析過的資訊,不再埋沒於大堆的報表裡,因而能適時的反映市場所需,擬出相對應之措施。

然而一個有效率,且能反映目前客戶導向之市場趨勢的客群管理環境,實非一蹴可及,需要客戶管理階層、業務、資訊單位共同配合,透過研討、分析與自組織內外學習中,分段逐期完成客群管理系統。對此,KPMG對於高效能的CRM有一套完整的實施方法與執行觀點提供如下:

第一階段:整合式客群管理資料超市(Data Mart)及管理報表的建置暨步驟

- 瞭解客戶資料庫既有狀況
- 整合式客群管理資料超市(Data Mart)的需求分析
- 建立有關整合式客群管理的資料模型 (Logical Design)
- 資料表的設計及整合式客群管理相關的資料定義

- 資料差異分析、品質診斷
- 報表邏輯、使用者介面和報表實體設計
- 完成資料轉換機制
- 設計資料產生及輸入制度
- 報表實體設計
- 資料超市(Data Mart)本體完成
- 資料庫、使用者介面及報表實作
- 系統測試及使用者教育

第二階段:資料探勘(Data Mining)模型分析暨內容:

- 客群管理資料模型建立之諮詢及實作之專業服務
- 提供客群管理資料模型產生過程與資料探勘(Data Mining)工具操作之實作及其方法與建議
- 提供客群管理資料模型評估與修正及詮釋演算之實作及 其方法與建議
- 提供客群管理資料模型測試與修正及預估效益評估之實 作及其方法與建議,並將資料模型評估分數寫入資料超 市(Data Mart)

第三階段:行銷名單製作及管理

- 根據客群管理資料模型產製的評估分數排除不可行銷的客戶(例如:本公司員工、短期內已促銷的客戶、黑名單客戶,貴賓VIP客戶等)分群製作行銷名單。
- 提供客群回應及管理輸入畫面之諮詢及實作之專業服務
- 提供透過客群管理畫面收集客群管理活動回應資料之實 作及其方法與建議
- 提供客群管理活動回應率分析之實作及其方法與建議
- 提供客群管理活動回應率分析所衍生客群管理資料模型 修正與調整之實作及其方法與建議

第四階段:教育訓練

KPMG在許多CRM專案中已掌握相當數量的專案風險經驗,我們團隊擁有各式產業的專案與大量實施經驗,確保專案順利實施,並符合客戶業務成長需求。 ■

(本文刊載於工商時報102年6月26日A23版)



了看著氣候變遷現象加劇,冬天越長越冷,夏天越長越 熱。就在最近一年內,地球面臨了世界各地冬季温 度不斷破新低,而夏季温度卻不斷創新高的極端氣候。 2013年5月13日,聯合國表示,地球上的二氧化碳日平 均濃度已創下人類歷史上的新高紀錄,突破400ppm(百 萬分之一)。距離人類要能活過2050年,全球暖化必須控 制在攝氏2度以內的温室氣體排放上限450 ppm,只剩下 50ppm了。

全球暖化與氣候變遷,表面上看似環境問題,卻是地球上萬物存亡的問題,在金融海嘯與日本311大地震的複合性災難後,更加凸顯出這個世界應該朝低碳的方向發展,否則世界無以為繼。總使目前各國傾全力穩定金融海嘯帶來的骨牌衝擊,但我們仍看到有些先進國家持續積極將企業的資源、市場動能及國家機制,導入建構明日低碳世界的框架中,如美國、中國、日本、韓國、澳洲、北歐國家、英國與德國等。

氣候談判的角力,攸關未來低碳科技勢力與全球低碳經貿 關係的重新洗牌,而企業永續發展的商業策略與管理精 進實務中,碳風險的管理與碳機會的開發,自然是企業 發展日愈重要的議題。筆者在今年7月號的會計研究月刊第 332期,撰寫了一篇名為「加速氣候治理及碳管理揭露的 腳步」的文章,從近年來的氣候變遷與低碳經濟的發展趨 勢,來檢視企業氣候治理與碳揭露的發展。

21世紀過了第一個十年,混亂的十年,全球依然在石油經濟的舊思維模式中,朝過度消費的生活方式邁進。氣候變遷的衝擊頻率與程度不斷加大,我們看到節能減碳的意識提昇,但因應的動能卻遠不及我們對氣候變遷惡化加速的憂慮。現在全球正面臨了「受資源限制」與「受碳限制」的嚴峻挑戰。低碳、綠能、高資源效率,早已是這個世界要邁向可持續發展不變的趨勢。我們比較金融海嘯前後全球的能、資源價格;我們看看2010到2011氣候變遷及天然災害重創北美、歐洲、紐、澳及日本等先進國家後的世界,不都是繼續強化此趨勢主流化的訊號?!

正因為氣候變遷的考驗日愈嚴峻,又逢金融海嘯後各國得優先處理國內經濟困境,使得聯合國氣候談判對全球減碳新政策一籌莫展。在歷經2010-2012年的努力後,目前只能設定在2020年要將所有國家納入全球共同的減碳政策架構的遠程目標,此目標必須在2015年讓新的減碳政策架構露



出曙光,甚至是得到各國支持,全球才有機會在2020年 開始共同為新的減碳目標而努力,低碳市場的規模,也才 有可能擴大到讓更多低碳創新的科技得以商業化。

我將2013-2020的八年稱為是台灣的新抗戰八年,這八年若國家與企業可以激發低碳創新上的動能,國內低碳市場的轉型可以讓低碳創新獲得支持,資本市場願意高度力挺全面低碳的企業,那麼台灣將可在2020全球新的減碳政策架構施行後,確保國家與企業的低碳競爭力;反之則是我們在邁入21世紀後,將面臨低碳經濟萌芽以來的最大挑戰。

無論世界經濟如何變化,氣候變遷惡外的狀況從未停歇。 我國企業應該更聚焦於關注碳管理及低碳創新的趨勢,因 為台灣的油水電價長期偏低,不利低碳創新與市場的低碳 轉型,而產業外移所至的國家,包括中國都是易受氣候變 遷傷害的國家,因此台灣企業需要更高的氣候風險意識。

國際領先企業對於碳的資產化早有共識,遲早都要面臨碳計價的問題,碳價格也是影響低碳技術發展、企業的成本與機遇之重要因素,因此,企業在一個新的低碳經營環

境中,當必須密切注意國際與國內的減碳政策與機制的發 展。

在筆者的文章中,還分析了全球證券交易所強化上市公司 碳揭露的要求、公司的氣候治理與碳揭露、如何運用碳揭 露創造低碳優勢、以及企業是達成綠色與低碳經濟的要角 等發展趨勢,歡迎各界參閱會計研究月刊332期。<



which you n

8/1正式上線,歡迎非營利組織提出免費授權申請



基於「運用KPMG台灣所之核心能力 以克盡企業社會責任」,KPMG台灣 所多位會計師及安建之友贊助財團法 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以下 稱會研基金會),自2007年起每年舉辦 「大專院校會計系清寒學生會計稅務 技能培訓班」,協助立足點較劣勢之 同學增加其就業能力與機會,使家境 清寒之會計系應屆畢業生,不需主管 多加監督與指導即可勝任初級會計人 員工作。六年來共計學員約450人次, 來自45所大專院校。

茲因課程數位化科技已臻成熟,為使 更多學子受惠,KPMG台灣所經與會 研基金會討論,自2013年起將實體課 程改為錄製數位化之「會計人圓夢計 書-會計稅務技能培訓課程(2013)」, 並置於KPMG台灣所捐助設立之財團 法人財經研究教育基金會網站(http:// www.tax.com.tw/),供連結至數位 影音平台免費上課(平台網址:http:// kpmg.vl.learn.hinet.net)。相關數位 化課程已於7月錄製完成,並於8/1正 式上線。另,考慮擴大上線之網點方 能嘉惠更多學子,歡迎大專院校會計 系及管理學院等非營利機構申請本課 程免費授權置於其機構網站(限定非營 利使用),供學生免費線上學習使用, 敬邀申請免費影音授權。相關影音授 權辦法及申請表請至http://www.tax. com.tw下載。

單元	課程名稱	講師	
開幕致詞		朱寶奎會計師 吳秋華董事長	
第一章	帳務處理程序及實務	鍾美麟老師	
第二章	會計科目說明		
第三章	出納事務處理程序	劉智達老師	
第四章	營業稅申報及其表格	蔡文惠協理	
第五章	所得稅與健保補充保費扣繳及申報	林有寅老師	
第六章	暫繳申報程序及其表格	錢怡今經理	
第七章	審核帳表作業	林秀玉執業會計師	
第八章	營所稅結算申報	錢怡今經理	
第九章 第十章	營所稅各項損益列支之規定	王建雄老師	
第十一章	未分配盈餘及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申報及 其表格	林有寅老師	
第十二章	財務報表編製及分析	謝梅秋協理	
第十三章	稅捐稽徵及行政救濟	蔡文惠協理	
第十四章	會計人員與法律	林秀玉執業會計師	
結語:會計人	生涯規劃與就業競爭力	林秀玉執業會計師	

account as you consider a

(註:本課程之教材係參考曾研基金會出版之 般曾計及柷務作業手冊(修訂匹 版)」,請自行向會研基金會訂購)。

若有任何問題,請隨時與我們聯絡。

林育君/魏喬安

Tel: (02) 8101-6666 ext.13361或 ext.10289

E-mail: clairelin@kpmg.com.tw



CSR

KPMG志工隊-快樂Fun暑假 前進幸夫愛兒園

·年暑假,就是KPMG志工隊與幸夫愛兒園孩童相約 ≠ 的日子。8/10(六)KPMG志工隊在大家長于紀隆的帶 領下,再次與幸夫孩童相見,許多志工看著孩子由小到 大、一點一滴的快樂、健康的成長,都感到欣慰不已。

根據過往的經驗,國、高中的大朋友較無興趣參與團康活 動,為了吸引他們,志工們今年準備了不一樣的內容。一 開始,志工決定要用現今流行的舞蹈引起大小朋友的注 意,果然排練時,大家紛紛跑出寢室,不是趴在欄杆上看 著出神,就是隨著音樂舞動,對於不同階段的孩童來說, 音樂及舞蹈是拉近距離的最好方式。許多孩童不但願意大 方到台前帶動氣氛,也勇於展現創意、自創舞步和志工尬 舞。另外,志工帶領著孩童一起當起壽司店老闆,一邊蔬 菜教學、一邊鼓勵大家嘗試親自動手,看著各式各樣、五 顏六色的食材,都感到有趣及新鮮,連3歲的孩童都認真 的學習自己做午餐,自己DIY創意壽司,一卷接著一卷。 機構老師表示,平日食量很小或是偏食的孩童,不但因此 蔬菜吃得特別多,食量也增加許多。

下午,除了幫孩童為隔天的運動會練習羽球外,也精心設 計了放大版的寶島大富翁,希望讓孩童藉由遊戲,更加了 解台灣各地區的特色和名產,也從各關卡中,讓他們學習 團隊合作的精神。因此在趣味競賽活動時,就算彼此不是 那麼熟悉,也懂得相互合作、彼此配合。志工隊希望,能 帶給孩童的不止是陪伴和遊戲,而是能帶給他們更多具教 育性質和正向的觀念,能讓他們擁有更積極、樂觀的人 生。

在回程的路上,許多志工回憶起今天和小朋友相處的時 光,都表示有滿滿的感動。台大同學張碩表示:「原本不 知如何和國、高中生交流,但透過DIY壽司活動,他們開 始主動與我們研究做壽司及分享,這樣的突破及看到他 們製作時的全新投入,讓我很感動。」張碩還表示,雖然 這群大孩子總是表現出很酷的樣子,但當小小孩哭鬧或 是需要協助時,總是第一時間的跑到他們面前,給予温柔 的教導及安撫。雖然他們的人生過程比較辛苦,但心中 卻有著滿滿的愛,讓他非常感動,這一幕,自己上了寶貴 的一課。台藝大同學瑄莉則表示:「今天的心情就好像是 洗三温暖一樣,早上,試圖主動想跟國、高中生的男孩子 交流,卻發現不知該用何種方式融入他們,加上肢體不協 調、無法帶動舞蹈而感到沮喪,但下午和孩童參與活動 時,有一位三歲孩子總喜歡跑到我身邊要我抱著他,只要 依偎在我懷中,他的情緒總是特別安穩,也能感覺到他的 快樂,讓我的心靈也感到很滿足。」也許很多事情在一般 人身上,是舉手可得、再平凡不過,但對某些孩子來說, 卻是很寶貴,這不禁讓我們省思,是否該為自己所擁有 的,學習去知足及珍惜。希望每一次的志工活動,都能讓 志工夥伴們從中獲得感動及啟示,讓大家在服務的同時, 也有所成長及收穫。▶



任何的遊戲的難關,只要志工與孩童團結合作都能達成。



幸夫壽司店開張囉!志工與孩童DIY壽司,自己做午餐,創意特別 多,一卷接一卷。



經過志工精心的設計,使孩童從遊戲中,了解及加深對台灣各地區特點 和名產的了解

CSR

KPMG南區志工隊-陪伴偏鄉孩童 快樂出遊

PMG台灣所在每年聖誕節前慈善月舉辦「偏遠小學願望起飛」活動,讓資源缺乏的偏遠地區孩童可以許下聖誕願望,其中之一「屏東縣佳義國小」,因原住民孩童具有天生好嗓音且喜愛唱歌,進而成立了【希望合唱團】,讓孩子藉由唱歌,得到自信及向上的動力。而這群孩子,由於家庭經濟關係,除了比賽可到處走走外,鮮少出遊踏青。因此,KPMG志工隊於8月17日陪伴孩子參觀農場,讓他們擁有一個難忘又快樂的暑假。

為讓孩子可以體驗平常較少接觸的活動,一開始安排了射箭活動,儘管一開始很挫折,不知道如何拉弓、使力,但在志工細心指導、練習後,個個都覺刺激又好玩,甚至還有小朋友一箭就射中紅心。志工希望透過這個小小甚至還有小朋友一箭就射中紅心。志工希望透過這個小小苦動,讓孩子們相信所有事情不管難度再高,只要靠讓的大化身麵包師父吳寶春,自己動手做饅頭,則是讓到塑型,都必須自己來。這時他們才知道「誰知盤中飧,粒粒皆辛苦?」的道理,其中一位小朋友說:「原來平常在吃的饅頭,需要花好大的力氣、還有好長的時間製作,以後我會更珍惜食物的。」親身體驗,是學習最好的方式。

在活動中,巧遇來台灣參加夏令營的中國孩童,希望合唱團特別表演原住民傳統歌曲,進行文化交流,天籟的獨特嗓音,震撼了來自中國孩子的心,大家頻頻鼓掌、叫好,並帶來一段兒童帶動唱歌曲回饋給合唱團。雖然來自不同地區,但是在互動、分享的過程中,大家用文化,拉近彼此的距離。最後,中國的孩子依依不捨離開,離去前,還不忘要大家記得到長沙找他們玩,感受到孩子單純、可愛的一面。

為與小朋友有更多的互動,中午時分,志工安排與小朋友一起烤肉,大家分工合作,高年級跟著志工學習升火,中、低年級則是負責將食材串好、包好。當食材烤好後,小朋友先讓最辛苦搧風升火的同學享用,貼心的舉動,在一旁的志工看的很感動並表示:「雖然只是一個小舉動IY及哈薩克族的飆馬秀,帥氣的表演,小朋友尖叫聲不斷,也隨至,卻很懂得知足,在孩子身上,不僅看到他們的懂事,也感受到他們得天獨厚的天份,今天實在是渡過了非常棒的一天!」▼



孩子化身麵包師父吳寶春,自己動手做饅頭



看著孩子開心,心也跟著滿足,大家都渡過了非常棒的一天!



射箭活動,一開始很挫折,但在志工細心指導、練習後,個個都覺刺 激又 47年



KPMG Publications

FS



Leases – Final Stop or Will the Discussion Continued

此特刊由KPMG全球運輸事業 團隊出版,解釋了IASB-FASB 草案可能帶來的影響,以及在 鐵路及客運公司上租賃會計 所需的變動。在這本特刊中, 指出各國正主力投入基礎建 的開發以支持經濟發展,運輸 業因此成了炙手可熱的項目, KPMG回應了此草案的目的及 其對運輸業的影響。

FS



中國車險市場改革推進所帶來的挑戰和機遇

此特刊由KPMG中國保險業團 隊出版。最近,在90%的非壽 險市場研究發現,該產業更多 投入於風險分散、新通路的銷 售、產品創新與顧客服務。在 中國經濟繼續增長以及都市化 速度劇烈的背景下,對代步工 具的需求逐漸增加,我們預計 客戶對汽車等相關保險的需求 也會逐步上升。另外,中國著 重保險行業的發展,如對政策 性險種(如農業保險、健康保 險等)的扶植力度應會逐步增 加。所有這些因素都為中國非 壽險市場規模的持續增長提供 了有利的條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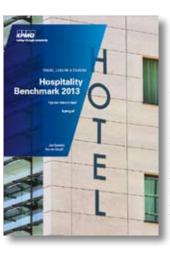
IG&H



On the Runway 2013

此特刊由KPMG全球航空事業 團隊出版,提供各KPMG會員 事務所在航空業的成功案例, 説明如何在航空產業管理變革 及不確定性。航空業至今仍持 續的在適應快速變動的地理環 變化與政策及法規的更改。 續的企產業的興起所帶來的 稅務條例及額外的環境與安全 條例都將帶來新的挑戰。

IG&H



Hospitality Benchmark 2013 – Netherlands

此年度報告由KPMG荷蘭會員事務所出版,調查了220家標竿飯店的營運現況與挑戰,另一方面,作者還針對荷蘭的飯店市場,摘要其未來的願景與發展方向。此調查結果將提供您比較自身與產業的標桿組織,以擬定未來的發展策略。

· 如對以上所介紹之KPMG Publications內容有興趣者, 請與Markets & Brand - Roll(ext.14128)聯絡。



法規釋令輯要

税務 ■ 核釋「所得稅法」第42條、第66條之3規定,有關營利事業因孳息他益信 託契約取得之收益課稅相關規定

財政部102.7.31台財稅字第10100238630號令

- 一、個人將投資之股權交付信託,約定本金受益人為委託人,孳息受益人 為公司組織之營利事業,該營利事業因信託契約獲配之股利淨額或盈 餘淨額,並非因投資所獲配,無所得稅法第42條第1項不計入所得額 課稅規定之適用,應計入所得額課徵營利事業所得稅;其獲配之可扣 抵稅額,不得依所得稅法第66條之3規定,計入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 餘額。
- 二、納稅義務人未依上開規定辦理致漏報所得或超額分配股東可扣抵稅額者,其已於102年12月31日以前自動補繳所漏稅款或超額分配之股東可扣抵稅額並依法加計利息,免依所得稅法相關規定處罰;其於103年1月1日以後經檢舉或經稽徵機關查獲者,無前開免罰規定之適用。
- 函釋公開發行股票之保險業應於每半年度終了後二個月內,依「證券交易法」第36條規定申報經會計師查核簽證、董事會通過及監察人承認之合併及個體財務報告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102.8.15金管保財字第10202508121號令

- 一、依據保險法第148條之1第2項規定辦理。
- 二、公開發行股票之保險業應於每半年度終了後二個月內,依證券交易法 第36條規定申報經會計師查核簽證、董事會通過及監察人承認之合併 及個體財務報告。
- 三、本令自發布日生效。
- **經貿** 修正「在大陸地區設立辦事處從事商業行為審查原則」第四點、第七點、 第八點

經濟部102.8.5經審字第10204604280號令

- 一、臺灣地區公司在大陸地區設立辦事處,其業務活動範圍,以在大陸地區從事簽約、報價、議價、投標、採購、市場調查、研究業務或其他相關活動為限。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另有規定者,從其規定。
- 二、在大陸地區設立辦事處從事商業行為應由申請人檢附申請書、公司登記證明文件及其他主管機關指定之文件向投審會申請。 前項申請書應載明在大陸地區設立辦事處從事商業行為之活動範圍,並由主管機關依本辦法第四條核定。
- 三、投審會受理申請在大陸地區設立辦事處,應先會商目的事業主管機關,依據國家安全及經濟發展之考量審查之,必要時得邀集相關機關共同組成專案小組審議決定。

法規修正一覽表

- **税務** 修正「出口貨物報關驗放辦法」部分條文 財政部102.8.19台財關字第1021018222號令
 - 修正「海關管理貨櫃集散站辦法」部分條文 財政部102.8.16台財關字第1021018443號令
 - 修正「海關管理進出口貨棧辦法」第19條條文 財政部102.8.16台財關字第1021018458號令
 - 修正「綜合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核定公告作業要點」 財政部102.7.26台財稅字第10200603820號令
- 證券 公告「對有價證券上市公司重大訊息之查證暨公開處理程序」及「對上市 公司重大訊息說明記者會作業程序」 臺灣證券交易所102.08.07臺證上一字第1020016009號公告
 - 公告「外國有價證券櫃檯買賣審查準則」等7項規章部分條文修正總說明 及對照表 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102.07.26證櫃審字第1020018424號公告
 - 修正「投資控股公司申請上櫃補充規定」(以下簡稱投控補充規定)及「證 券商營業處所買賣有價證券業務規則」(以下簡稱業務規則)部分條文 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102.08.01證櫃審字第1020018462號公告
 - 修正「審查有價證券上櫃作業程序」第27條條文 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102.08.05證櫃審字第1020018857號公告
- **金融** 訂定「保險業出售不良債權應注意事項」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102.7.31金管保財字第10202507541號令



8月份税務行事曆

申報期限		辦理事項	税目	
8/1	8/10	┃ ● 小規模營業人繳納第二季(4—6月)營業稅。 ┃		
8/1	8/15	◆核准每月為一期之自動報繳營業人,申報上期之銷售額,應納或溢付稅額。	營業稅	
8/1	8/15	• 貨物稅產製廠商繳納申報上月份出廠貨物之應納稅款。	貨物稅	
8/1	8/15	• 菸酒稅產製廠商繳納申報上月份出廠菸酒之應納稅款。	菸酒稅	
8/1	8/15	特種貨物及勞務稅產製廠商申報繳納上月份出廠特種貨物之應納稅款。營業人申報繳納上月份銷售特種勞務之應納稅款。	特種貨物及勞務稅	
8/1	8/10	自動報繳娛樂稅代徵人申報繳納上月娛樂稅。查定課徵者繳納上月娛樂稅。	娛樂稅	

KPMG學苑9月份課程

【主辦單位:財團法人財經研究教育基金會、KPMG學苑】

項次	課程類別	時間	課程內容	主講人
1	法律系列	9/5(四) 09:30-16:30	(進階)英文契約之撰擬及審閱要點解析	龔新傑 律師 張馨云 律師
2	IFRS系列	9/6(五) 13:30-16:30	新準則IFRS 10 - 未來合併財務報表下實質控制力應用	吳政諺 協理
3		9/10(<u>一)</u> 9:30-16:30	現金流量與營運風險控管實務	蔡篤村 講師
4	— 經營管理系列 —	9/17(<u>一</u>) 13:30-16:30	上市櫃之利基及其應考量因素研討	連淑凌 執業會計師
5		9/24(<u>二</u>) 13:30-16:30	企業惡意併購之防衛措施及相關法令之規定	余聖河 執業會計師
6	一 稅務系列	9/11(<u>三</u>) 13:30-16:30	美國海外帳戶稅收遵從法案(FATCA)簡介與對自然人之影響	王勇勝 協理
7		9/13(五) 13:30-16:30	稅務調節表編製實務及應注意事項	許振隆執業 會計師
8	會計審計系列	9/25(<u>三</u>) 13:30-16:30	存貨成本分析與報價	吳惠蘭執業 會計師

^{*}課程內容若有異動,以主辦單位網站公告為主。

KPMG學苑專業進修課程洽詢電話:02-8101-6666分機13557郭小姐。

KPMG學苑9月份課程介紹

2013/9/5

(進階)英文契約之撰擬及審閱要點解析

國際商務最重要的就是如何在法律保障下獲得最佳商業利益,而以法律來實踐此商業利益,就是契約的處理,而國際商務契約,大抵都是英文契約。為協助企業之法務人員、財會人員及幕僚人員審理或撰擬英文契約之內容,以避免因契約衍生不必要的紛爭,主辦單位特別邀請建業法律事務所襲新傑律師與張馨云律師就英文契約之實務內容與法學內涵進行深入淺出、由簡入繁的解析,以期協助與會者能及時融會貫通並應用於實務上。本課程將以中英文穿插授課,惟講義內容以英文為主,歡迎具有基本英文程度之學員踴躍報名參加。

主辦單位:財團法人財經研究教育基金會、KPMG學苑

講師: 龔新傑律師、張馨云 律師

上課時間:09:30-16:30

課程大綱:

- 一、契約基本條件(此為中英對照之基礎內容)
- 二、如何撰擬契約
- 三、契約樣態
- 四、契約格式
- 五、英文契約中常用詞語及用法
- 六、英文契約之基本條款
- 七、英文契約之特殊條款

2013/9/6

新準則IFRS 10 - 未來合併財務報表下實質控制力應用

IFRS 10自2013年初適用以來,新的合併判斷及更加依賴管理階層專業評估模式已成為多數企業關注議題,在台灣金管會未來認可發佈前,企業宜就內部對投資之實質控制力分析判斷及早因應準備及調整。有鑑於此,主辦單位特別邀請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吳政諺協理,就常見之投資型態,提出實務上IFRS 10與現行IAS 27之差異所造成實務上控制概念不一致觀點的現象,並説明新準則適用過渡期間之規定及後續揭露要求,敬請踴躍報名參加。

主辦單位:財團法人財經研究教育基金會、KPMG學苑

講師:吳政諺 協理 上課時間:13:30-16:30

課程大綱:

- 、IAS 27/SIC-12 與IFRS 10差異介紹
- 二、新控制力分析判斷模式
- 三、新準則適用過渡期間
- 四、財務報表最低揭露要求
- 五、對企業潛在影響程度及如何因應

2013/9/10

現金流量與營運風險控管實務

現金是企業的血液,企業必須維持適足的血液(現金),做為日常交易的用途,因應各種可能的突發事件及掌握預期的良好投資機會。企業的現金存量不足,極易陷入營運風險,而營運風險也往往是造成企業現金不足的主因。有鑑於此,主辦單位特別邀請實務經驗豐富的蔡篤村講師,透過實務的演練與解析,説明現金流量與營運的關係,預測及維持健康現金流量的方法,期協助與會者有效控管營運風險,防止企業發生財務危機。

主辦單位: 財團法人財經研究教育基金會、KPMG學苑

講師: 蔡篤村 講師 上課時間: 09:30-16:30

課程大綱:

- 一、企業持有現金的用途
- 二、以鮑摩爾模式(Baumol Model)決定最適現金存量
- 三、加強現金管理效率的方法
- 四、營運資金管理政策
- 五、現金流量表之意義、功用及內容
- 六、直接法現金流量表編製技巧
- 七、間接法現金流量表編製技巧
- 八、營運風險的三大來源
- 九、營運風險、財務風險與綜合風險的偵測
- 十、營運風險的預防與管理

2013/9/11

美國海外帳戶税收遵從法案(FATCA)簡介與對自然人之 影響

2013年1月17日,美國財政部(Department of Treasury)與美國國稅局(IRS)公告海外帳戶稅收遵從法案(Foreign Account Tax Compliance Act, FATCA)之最終版法規。另美國財政部及IRS於7月12日發布Notice 2013-43,對於FACTA義務之執行日期進行調整。有鑑於此,主辦單位邀請到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王勇勝協理,除就最終版之法規進行簡介,並針對自然人可能之影響加以説明外,另就更新後FATCA時程表的影響加以分析,機會難得,敬請踴躍報名參加。

主辦單位:財團法人財經研究教育基金會、KPMG學苑

講師:王勇勝 協理 上課時間:13:30-16:30

課程大綱:

- 一、FATCA之彙總説明
- 二、FATCA修改後時程表
- 三、簽屬協議之外國金融機構(PFFI)的義務與對自然人的 影響
- 四、未簽屬協議之外國金融機構(NPFFI)的義務與對自然 人的影響
- 五、其他國家實行FATCA之現況
- 六、常見問答集

KPMG學苑9月份課程介紹

2013/9/13

税務調節表編製實務及應注意事項

為提高公司稅後利益,除必要而適切的租稅規劃外,公司本身減少無謂的租稅風險,避免違反稅法規定,也是降低稅賦負擔的一大課題。為了協助公司順利辦理所得稅申報,及免於因疏忽而增加無謂的罰鍰,主辦單位特別邀請到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許振隆執業會計師就現行所得稅法相關法令規定及稽徵實務重點,為您解析各項費用列支之規定、扣繳實務、稅務調節表編製重點及稽徵機關常見之查核重點等,期望參與研討會之財會人員對相關規定及實務有更清楚的認識。

主辦單位:財團法人財經研究教育基金會、KPMG學苑

講師:許振隆 執業會計師 上課時間:13:30-16:30

課程大綱:

一、各項費用列支之基本規定

- 二、各類税務調節表之編製
- 三、 稽徵機關對稅務調節表常見之查核重點
- 四、各類所得扣繳及申報實務
- 五、 稽徵機關目前常見扣繳查核重點

2013/9/17

上市櫃之利基及其應考量因素研討

隨著企業營運規模的成長,因企業永續之經營、人才需求及資金需求籌資等因素而規劃上市(櫃),企業在評估是否申請上市(櫃)?上市(櫃)又應考慮之因素為何?或者上市(櫃)事前應準備的資料及其流程等存在諸多疑慮不知從何下手,有鑑於此,主辦單位特別邀請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的連淑凌執業會計師,就相關內容進行解析,並將分享上市(櫃)常見問題及解決方案,期以鑑往知來的方式協助與會者做好完善之上市(櫃)評估及其準備作業,敬請踴躍報名參加。

主辦單位:財團法人財經研究教育基金會、KPMG學苑

講師:連淑凌 執業會計師 上課時間:13:30-16:30

課程大綱:

- 一、申請上市(櫃)之優缺點評估
- 二、申請上市(櫃)前之準備事項
- 三、申請上市(櫃)之標準
- 四、申請上市(櫃)應具備之要件
- 五、申請上市(櫃)之程序
- 六、不宜上市(櫃)條款
- 十、申請上市(櫃)準備之應注意事項
- 八、申請上市(櫃)常見問題及解決方案之分享
- 九、Q&A

2013/9/24

企業惡意併購之防衛措施及相關法令之規定

敵意併購即非合意之併購,近年來國內敵意併購案件日益增 多,面對敵意併購,公司管理階層該如何因應,對於國外常 見防衛方式,是否亦符合國內法令之規定?有鑑於此,主辦 單位特別邀請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的余聖河執業會計 師,針對敵意併購之防衛方式及我國相關法令之規定並輔以 實例説明,機會難得,敬請踴躍報名參加。

主辦單位: 財團法人財經研究教育基金會、KPMG學苑

講師:余聖河 執業會計師 上課時間:13:30-16:30

課程大綱:

一、敵意併購之意義

二、敵意併購之防衛方式

三、我國相關法令之規定

四、國內惡意併購之案例

2013/9/25

存貨成本分析與報價

"存貨"在多數企業中為重要之資產,其成本計算對企業之財 務狀況及經營績效之允當表達影響重大,此外,在微利時 代、成本至上的經營環境下,精確的成本分析才能使企業資 源作最有效的配置,並有助於企業的報價作業、擬定銷售策 略及營運目標,協助創造或維持企業價值。然而,存貨成本 計算從彙集存貨製造成本要素、分攤至各產品存貨項目、以 至結轉銷貨成本,可説是一個複雜的會計工程。本課程將探 討存貨成本對財務報表、管理決策及售價訂定之影響,並針 對相關議題與IAS 2存貨公報有關規定做深入淺出之剖析, 以期與會者能充分了解並加以應用。

主辦單位: 財團法人財經研究教育基金會、KPMG學苑

講師:吳惠蘭 執業會計師 上課時間:13:30-16:30

課程大綱:

一、存貨成本計算對財務報表及管理決策之影響

二、存貨成本計算之基本概念

三、存貨成本計算與IAS 2存貨公報有關規定之探討

- 1.辨識生產成本要
- 2.分辨成本習性
- 3.成本彙集及分攤方式
- 4.成本制度
- 5.製造費用分攤率
- 6.製造費用分攤差異數之會計處理

四、銷售組合對利潤的影響

- 1.產銷量對單位成本的影響
- 2.邊際貢獻及盈虧平衡點
- 3.銷售量對目標利潤的影響
- 4.銷售組合對利潤的影響
- 五、報價時應考量的成本要素



行政院已於今(2013)年8月8日宣布自由經濟示範區第一階段啟動,在第一階段優先示範為智慧運籌、國際醫療、產業合作與農業加值等四大產業。為此,KPMG台灣所謹訂於9/24(二)與新北市政府及證券櫃檯買賣中心假新北市政府舉辦【自由經濟示範區對新北市產業之發展與機會】研討會,此次將特別針對目前台北港自經區之現況及未來發展、如何協助企業發展、智慧運籌最佳物流方案以及相關租稅獎勵等議題進行探討,歡迎企業主、總經理、經營管理高階幕僚、物流運籌、人力資源、財會等部門中高階主管踴躍報名參加。

時間	內容	主講人
14:00-14:15	致歡迎詞	新北市政府經濟發展局局長 葉惠青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代表KPMG台灣所執行長 于紀隆
14:15-14:45	台北港自由貿易港區 的現況與未來發展	台灣港務股份有限公司處長 陳榮聰
14:45-15:15	櫃買中心如何協助企 業進入資本市場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代表
15:15-15:35	Break	
15:30-16:00	企業租稅獎勵新出路 自由經濟示範區	KPMG台灣所執業會計師 葉維惇
16:00-16:30	物流運籌效能優化方 案-供應鏈整合管理	KPMG 台灣所顧問服務部副總經理 劉彥伯
16:30-16:50	Q&A	主持人: 新北市政府經濟發展局 科長 吳明琪 與談人:

日期:

2013年9月24日(二)

地點:

新北市政府507會議室 (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一段161號5 樓;請搭乘手扶電梯或24、25號電 梯)

時間:

14:00-16:50 (報到時間13:30-14:00)

主辦單位:

新北市政府、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 券櫃檯買賣中心、KPMG台灣所

聯絡資訊:

02-8101-6666 分機13969梁小姐或 31113吳先生。

研討會報名表下載



KPMG系列叢書精選



編輯: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出版日期:2011/7

財務報表範例: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首次採用者

本書係為了協助企業依照國際財務報導 準則(IFRSs)及我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 編製準則來編製首份IFRS財務報表所編 譯,假設一家經營一般產業的跨國性企 業,於民國102年度首次採用IFRSs作為 其主要會計基礎為背景,例釋其整套財 務報表可能的形式。



作者:洪卧仁 定價:700元 出版日期:2011/2

「認識鑑識會計一舞弊之預防、 偵測、調查與回應 」

本書從鑑識會計的定義開始説起,再淺談舞 弊與不當行為之內容與手法及舞弊三角理 論、舞弊風險管理架構,而後就舞弊之偵測 與調查提出討論及説明電腦舞弊與鑑識科技 之運用,最後則討論鑑識會計之其他應用, 希望用易於理解的內容供有興趣的讀者對鑑 識會計有較明確的認知,並藉此強化國人對 舞弊與不當行為管理之觀念。



總審訂:游萬淵 編 譯:陳振乾、黃泳華 價:1,500元 出版日期:2010/6

IFRS 1:首次採用實務教戰手冊

本書係翻譯KPMG International Standards Group於2009年9月所出版 之「IFRS Handbook: First-time adoption of IFRS | 一書,內容為協助 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 之 企業解決實務適用議題而編製。其中包 含重要規定之説明、解釋指引之延伸及 釋例,以詳盡闡述或釐清該等規定於實 務上之應用。



總審訂:游萬淵、陳玫燕 譯: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價: 全套2.800元 出版日期:2010/4

洞析IFRS-KPMG 觀點 (第二版;全套四輯)

本套書係由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 所以翻譯KPMG International Standards Group 所編製的"Insights into IFRS(2009/10;第六版)"共43個 重要章節為主要架構。

本書係KPMG對實務上IFRSs之適用及 解釋會計疑義所達成之結論。KPMG 係基於處理全球實際上所產生之會計 問題來編寫;同時,內容所提供之指 引,包括了對實務適用IFRSs之範例。



編著:洪啟仁 定價:500元 出版日期:2008/11

企業併購交易指南 策略、模式、評估與整合

本書從企業在進行併購時所將面臨的挑 戰談起,並且對於併購策略及依功能性 分類之併購流程、評估工作及併購後之 整合予以詳細説明,希望為企業在執行 併購作業時,提供一清楚的説明與執行 方向,同時,本書亦針對併購作業中所 適用的法規作介紹, 俾使讀者對相關規 定有一定之認識。



定價:800元;優惠價:560元 出版日期:2009/3

上市櫃直通車 兩岸三地暨新加坡上市實用指南 (含外國企業來臺第一、第二上市櫃)

本書係專為計劃申請上市櫃企業所寫的實 用指南,內容包括説明上市櫃前後常見重 要的問題、詳細介紹兩岸三地及新加坡上 市櫃條件及申請流程、第一、第二上市櫃 的相關規範及企業應遵循事項。最後,將 台灣、香港、新加坡及中國大陸四地上市 條件、成本等項目進行評比並分析,以供 企業選擇上市櫃地點時參考。



編著: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税務投資部 定價:700元

出版日期:2009/5

税變的年代 -透視金融海嘯前後全球租稅變革

本書蒐集我國及世界各主要國家,包括 中國、香港、新加坡、日本、韓國、美 國、英國及歐盟於金融海嘯前後的租税 制度變革,同時也整理了反避税及租税 天堂的相關規定,期協助讀者順應瞬息 萬變之國際潮流,即時掌握國際租稅脈 動。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定價:700元;優惠價:560元 出版日期:2009/11

資本市場監理新視界 -跨國上市與投資掛牌操作

本書概述目前國際資本市場狀況,同時介紹 包括臺灣、中國、香港、日本、新加坡、美 國及英國之資本市場狀況及資訊揭露要求、 內線交易、法律責任、公司治理等監理機制 的基本規定。

kpmg.com.tw

連絡我們

台北

台北市11049

信義路五段7號68樓(台北101金融大樓)

電話: (02) 8101 6666 傳真: (02) 8101 6667

新竹

新竹市科學工業園區30078

展業一路11號

電話:(03)5799955 傳真:(03)5632277

台中

台中市西屯區40758 文心路二段201號七樓 電話: (04) 2415 9168 傳真: (04) 2259 0196

台南

台南市中西區700 民生路二段279號16樓 電話: (06) 211 9988 傳真: (06) 229 3326

南科

台南科學園區741 南科二路12號F304 電話:(06)5051166 傳真:(06)5051177

高雄

高雄市前金區801 中正四路211號12樓之6 電話: (07) 213 0888 傳真: (07) 271 3721

屏東農業生物科技園區 屏東縣長治鄉90846

德和村農科路23號豐和館3樓之8

電話:(08)7623331

Contact us

Taipei

68F, TAIPEI 101 TOWER, No.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11049, Taiwan, R.O.C. Tel: 886 (2) 8101 6666 Fax: 886 (2) 8101 6667

Hsinchu

No. 11, Prosperity Road I, Hsinchu Science Park, Hsinchu 300, Taiwan, R.O.C. Tel: 886 (3) 579 9955

Fax: 886 (3) 563 2277

Taichung 7F, No. 201, Sec. 2, Wenxin Road,

Taichung 40758, Taiwan, R.O.C.

Tel: 886 (4) 2415 9168 Fax: 886 (4) 2259 0196

Tainan

16 F, No. 279, Sec. 2, Min Sheng Road, Tainan 700, Taiwan, R.O.C. Tel: 886 (6) 211 9988 Fax: 886 (6) 229 3326

Tainan Science Park

F304, No. 12, NanKe 2nd Road,

Tainan Science Park,

Tainan City 741, Taiwan, R.O.C.

Tel: 886 (6) 505 1166 Fax: 886 (6) 505 1177

Kaohsiung 12F-6, No. 211,

Chung Cheng 4th Road, Kaohsiung 801, Taiwan, R.O.C.

Tel: 886 (7) 213 0888 Fax: 886 (7) 271 3721

Ping-tung Agricultural Biotechnology Park

3F-8, No.23,

Nongke Rd, Changzhi Township, Pingtung

County 908, Taiwan, R.O.C. Tel: 886 (8) 762 3331

© 2013 KPMG, a Taiwan partnership and a member firm of the KPMG network of independent member firms affiliated with KPMG International Cooperative ("KPMG International"), a Swiss entity. All rights reserved.

The information contained herein is of a general nature and is not intended to address the circumstances of any particular individual or entity. Although we endeavor to provide accurate and timely information, there can be no guarantee that such information is accurate as of the date it is received or that it will continue to be accurate in the future. No one should act on such information without appropriate professional advice after thorough examination of the particular situation.





立刻加入KPMG in Taiwan粉絲團, 給我們一個"讚"吧!

facebook. KPMG in Taiwan粉絲!

Press "Like" and stay connected with us